



厚植市场化法治化营商沃土

兴安盟科右中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力打造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营商环境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核心源泉,规范公正文明的行政执法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标尺。为持续提升行政执法质效,兴安盟科右中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锚定“监管有力度、执法有温度、服务有精度”的工作目标,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为重要抓手,聚焦制度创新、检查规范、竞争维护、执法监督四大主攻方向,不断健全完善“柔性监管+精准服务”现代化监管模式,全力打造稳定透明、公平可预期的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全旗各类市场主体的获得感、安全感与满意度。

健全容错纠错机制,推行审慎包容监管,切实降低企业合规经营成本。立足全旗小微企业数量多、初创主体占比高、新业态蓬勃兴起的市场实际,科右中旗市场监管局构建本土化柔性审慎执法制度体系,细化轻微违法容错纠错配套举措,出台《科右中旗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和减轻行政处罚实施细则》,清晰界定首违容错、轻微免罚、过失减罚的适用情形、适用范围和整改标准,破除“一刀切”简单化执法模式,对初创企业、新业态、小微经营主体精准落实包容审慎的监管政策,最大限度为市场主体发展留足容错空间。

迭代创新监管模式,统筹规范涉企检查,着力减轻企业迎检负担。科右中旗市场监管局坚持为企业减负松绑、为监管提质增效,持续规范涉企执法检查行为,健全常态化、规范化、智能化入企检查管理制度,从严管控随意检查、多头检查、重复检查,最大限度降低执法活动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干扰。依托数字化监管手段、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体系、综合查一次改革举措,实现监管精准化、规范化、轻量化,全面提升监管效能、降低企业迎检成本。

该局严格落实年度涉企检查统筹计划,对日常检查、专项检查、例行督查实行统一报备、统一统筹、统一管控,建立入企检查全流程闭环管理制度,落实检查事前报备审核、事中全程留痕、事后企业评价机制,坚决杜绝无依据、无计划、随意性入企检查,严禁非法定主体违规开展涉企检查。



检查现场

立足数字化赋能市场监管现代化建设,科右中旗市场监管局全面推行“扫码入企、阳光监管、全程留痕”的智慧执法模式,彻底革新传统入企检查监管方式,实现涉企执法公开化、透明化、规范化。统一启用专属执法人企二维码,所有执法人员开展现场检查、专项核查、上门服务涉企履职工作,必须先行扫码登记,如实填报检查事由、执法人员信息、检查企业名称、检查时间、核查内容、发现问题及处置结果等信息,做到“一企一码、一次一登、全程可溯”。该举措有效杜绝无执法资质人员随意入企、多头检查、虚假检查、重复检查等乱象,全程公开执法流程,主动接受企业和社会监督,切实保障企业合法经营权益。

做实公平竞争审查,清理破除市场壁垒,持续维护统一开放市场秩序。科右中旗市场监管局以维护公平公正、开放有序的市场环境为核心任务,持续深化全旗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严格落实《科右中旗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健全完善政策审查、风险排查、壁垒清理、常态研判、长效监管全链

条工作机制,着力构建平等准入、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发展格局,切实破除各类显性、隐性市场壁垒,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

该局紧密结合全旗产业发展、招商引资、市场准入实际,持续优化政策文件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流程,建立线上初审、多部门协同会审、合规风险复核立体化审查模式,细化适配本地产业政策、行业规范、招商条款的审查标准,常态化开展政策出台前风险研判、实施过程动态复核、落地之后成效评估,补齐审查工作短板,全面提升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质效。

织密执法监督闭环,规范自由裁量权限,全面提升行政执法公信力。科右中旗市场监管局聚焦解决执法随意性、执法不规范、裁量不统一、服务不到位等突出问题,健全本土化、规范化、常态化执法监督制约体系,紧盯案件办理、现场执法、履职服务全流程,扎紧制度笼子、细化监督举措、强化整改落实,以严格闭环监督倒逼基层执法规范化、精细化、暖心化水平全面提升。

为彻底破解执法监督单一化、表面化、滞后化问题,该局创新监督模式,着力构建“办案系统监测+企业事后评价+内部常态化督查”三位一体执法监督体系,全方位、全流程、全链条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筑牢执法公正底线。一是依托智慧办案系统开展办案全过程闭环监控,全面落实线上逐级审核机制,紧盯案件受理、立案调查、证据留存、裁量处罚、结案归档等关键环节,从严排查整治程序瑕疵、时限超时、裁量不当等各类执法问题,有效杜绝办案不规范、流程不严谨、裁量不精准等突出问题,实现执法办案全流程规范管控、全环节风险可控。二是落实企业事后评价机制,常态化开展涉企执法回访、执法满意度调查,主动收集市场主体对执法流程、服务态度、执法规范性的意见建议,把企业评价作为执法质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倒逼执法服务提质增效。三是强化内部常态化督查,聚焦重点执法领域、高频执法事项、群众关切问题,采取定期督查、随机抽查、案卷评查等方式,严查执法不规范、履职不到位、作风不扎实等突出问题,目前已累计开展案卷评查8轮、一线执法督查26次。通过三类监督方式深度融合、联动发力,构建起全方位无死角的执法监督体系,常态化整改基层执法流程不规范、服务方式简单生硬等短板弱项,建立问题台账,逐项销号整改,切实以刚性监督保障执法公信力。

此外,该局还严格落实常态化督查暗访、典型问题通报工作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下沉执法一线、走访市场主体开展暗访督查,建立发现问题、交办整改、复核验收、销号清零全链条闭环管理机制,靶向纠治简单化执法、粗放式执法、选择性执法、程序简化等突出问题。同时持续强化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常态化开展执法业务培训、案例研讨、技能比武,不断提升行政执法公信力与权威性,以规范化、暖心化、精准化的监管执法监督,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力护航全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科右中旗市场监督管理局供稿)

除恶务尽正本清源 利剑高悬护佑民安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审结全市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首例涉恶案件

本报记者●肖明

9月1日,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依法对一起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公开宣判,对5名被告人当庭作出有罪判决。该案系包头市2026年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宣判的首例涉恶案件。从立案、审理到宣判,全流程仅用时20个工作日,实现了涉恶案件快审、快结、快震慑,5名被告人当庭认罪服判,均表示不上诉。

套路诱骗 团伙作恶多年遗留积弊

经法院审理查明,2018年至2023年,杨某、虞某某(两人已另案处理)纠集熊某某、吕某某、张某某、张某、田某等人组成人员相对固定、作案模式统一的恶势力犯罪集团。该团伙长期实施跨省诱骗犯罪,通过网络交友APP、聊天软件等平台,以虚假介绍高薪工作、交友为名,将来自云南、贵州、四川、河南等多地外来人员诱骗至包头市。被害人抵达后,团伙成员通过管控隔离、贴身看守、言语恐吓等手段非法限制人身自由,并借机勒索钱财,持续多年实施违法犯罪,严重侵害群众人身安全和财产权益,扰乱辖区社会治安秩序,社会危害性突出。

据了解,该案主犯杨某、虞某某此前已由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判刑,熊某某等5名涉案人员案发后潜逃,成为涉恶案件遗留的重点攻坚线索。2026年,包头市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铺开,该市聚焦“清存

量、追漏犯、除隐患”工作重点,持续开展陈年涉恶案件复盘梳理和在逃人员清零行动,公安机关精准攻坚、全力追逃,成功将5名在逃人员全部抓获归案,案件顺利进入司法审判环节。

统筹推进 专班攻坚严把审判质效

作为包头市2026年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首例宣判的涉恶案件,该案办理备受关注。包头市委、市政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长效化部署要求,坚持除恶务尽、标本兼治,统筹调度公检法司联动配合,压实办案责任,坚决彻底清零残余恶势力犯罪,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案件移送九原区法院后,院党组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将该案列为全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一把手”重点督办工程,院主要负责人多次专题调度,细化任务节点、倒排审理工期,全面统筹案件办理工作。

“本案团伙作案跨度时间久、跨省作案隐蔽性强、受害群众多为外地弱势群体,社会危害性深、治理意义大。本次快审快判,绝不等于简化程序、降低标准。我们坚持质量与效率并重,通过组建专业化审判团队,细化庭审预案、前置庭前准备、集约处理程序性事项,在严格依法办案的前提下压缩审理时限,确保每一起涉恶案件都经得起法律、程序和历史的检验。”九原区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为

保障案件高质高效推进,法院组建了涉恶案件专业化审判专班,由两名员额法官、一名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并配齐司法警务、技术保障、后勤保障力量,同步制定庭审审理、安全保障、宣判应急三套工作预案,以规范化、专业化、精细化办案模式,全力推进案件高质效办结。

高效审结 依法严惩彰显法治威严

如何在极短审理周期内,精准查清事实、固定证据,将案件办成经得起检验的铁案?

据本案承办法官介绍,该案时间跨度长达5年,涉案人员多、被害人分布跨省、犯罪事实零散细碎,取证、事实核对、罪责区分难度较大,该案始终坚守“程序不减、标准不降、细节不漏”的审判底线,前置全部庭前准备工作,通过庭前会议集中梳理控辩焦点、核对全部证据、厘清犯罪脉络,一次性解决程序性问题,为庭审高效顺畅开展扫清障碍。庭审过程中,逐一核实每一名被告人的参与行为、作案频次、具体作用,严格甄别各被告人在犯罪集团中的地位层级,精准区分非法拘禁罪、敲诈勒索罪的构成要件,做到罪责匹配、罚当其罪。

该案能够快速开庭、顺利宣判,实现当庭服判,更离不开检察机关的精准公诉、有力支撑。

公诉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紧扣扫黑除恶

恶专项斗争工作标准,全面复盘全案犯罪事实,逐条梳理团伙作案链条,细致核对每一名被告人的涉案情节、参与程度和危害后果,补强完善证据体系,精准认定罪名和罪责层级。同时,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既依法从严打击恶势力团伙犯罪,又精准区分各被告人罪责差异,确保追诉精准、定性准确、量刑建议客观公正,为法院快速、顺利、公正审理案件筑牢了坚实证据基础。

据悉,在规范完整履行全部法定程序的基础上,该案实现了极速办结——8月13日立案、8月31日开庭审理、9月1日当庭宣判,全程用时20个工作日。经审理判决,熊某某、吕某某、张某某、张某、田某5人均构成非法拘禁罪,其中熊某某、吕某某、张某某同时构成敲诈勒索罪,法院依法对其3人数罪并罚。宣判后,承办法官现场开展判后释法答疑工作,有效消除当事人的抵触情绪,真正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该案的快速、规范、公正审结,是九原区人民法院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部署的生动实践,展现了包头市政法机关重拳治恶、护佑民生的坚定决心。全市政法系统将持续保持对黑恶势力犯罪的零容忍态度,持续紧盯残余漏犯、隐性犯罪、新型涉恶套路,不断提升打击精准度、办案高效度、治理深度,以硬核司法力量护航平安包头、法治包头建设,切实守护人民群众安居乐业。